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满暨完成公告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孙银芬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孙银芬女士减持计划实施期满且未减持。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8日披露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孙银芬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115,000股，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8,7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335%）。

截止2022年11月1日，孙银芬女士尚未减持且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披露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截止2023年2月1日，孙银芬女士减持计划实施期满。公司于近日收到孙银芬女士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期满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减持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截止 2023 年 2 月 1 日，孙银芬女士减持计划实施期满且未减持。
- 2、股东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
- 3、股东减持股份情况：未减持。
- 4、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计划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银芬	合计持有股份	115,000	0.1341	115,000	0.13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750	0.0335	28,750	0.03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86,250	0.1006	86,250	0.1006

注：表中持股比例根据公司现有总股本 85,761,967 股计算得出。

- 5、根据《减持细则》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孙银芬女士此次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孙银芬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减持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孙银芬女士本次未减持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其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

三、备查文件

- 1、孙银芬女士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期满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3 日